
为生活德育论辩护

——与冯文全教授商榷

高德胜

[摘要]从哲学的角度看，生活德育不是极端的提法；从教育学的角度看，生活德育论并没有否定学校德育的作用；从德育学的角度看，生活德育论没有违背青少年品德形成与发展的规律；从政治的角度看，生活德育论者并未试图摆脱政治的影响。

[关键词]生活德育论；学校德育；学校教育

[作者简介]高德胜，南京师范大学道德教育研究所教授、博士生导师（南京 210097）

西华师范大学教育学院冯文全院长在《教育研究》2009年第11期上发表了《关于“生活德育”的反思与重建》（以下简称“冯文”，下文引号内的文字如没有特别说明，均引自该文），自称从哲学、教育学和德育社会学等多学科视角对生活德育进行了“严谨的审视”，发现生活德育不仅犯有“形而上学的错误”，而且经不起“教育历史与现实的事实检验和教育理论的拷问”。我是主张生活德育论的，著有《生活德育论》一书，这里，就冯文的若干问题向作者讨教一二。

一、生活德育论是“极端的提法”吗

冯文在貌似承认生活德育针对的现实背景，即德育的政治化、知识化之后，笔锋陡转，批评生活德育是从“唯理性走向反理性”。“从哲学的观点来看，一是因为德育的政治属性是由教育的社会属性所决定的；二是由于人是一个理性的动物，因此，他的任何道德行为无不以道德认知能力为前提和基础；三是任何事物的发展都有一个前后相继的过程，因为历史是不能割断的，否则我们就陷入历史虚无主义的泥潭。对此，我们要反对一切形而上学的否定观（要否定就彻底否定），坚持辩证的否定观。”[1]这几句话的哲学性很高深，逻辑很不容易懂，读了多遍，遂有以下几点疑问。

第一句话——“德育的政治属性是由教育的社会属性所决定的”——很是费解，大意应该是指德育有政治性，不能用生活德育否定德育的政治性。如果是这个意思，大可不必如此曲折，可直接表述为“德育具有政治属性”就是了，何必用教育的社会属性来论证，即使非要如此，也应该从教育具有政治属性而不是社会属性来论证。

第二句话的逻辑大有问题，说“人是理性动物”没错，问题是人仅仅是理性动物吗？理性只是人的属性之一，我们不能以此否定人的情感属性，以及直觉、潜意识等非理性属性。

更何况理性的概念也是很复杂的，有理论理性、实践理性、生活理性等不同的类型，因为没有交代，看不出冯文是在何种意义上使用理性概念的。由这一前提推出的结论——“他的任何道德行动无不以道德认知能力为前提和基础”——更是不靠谱。伦理学、德育学的研究已经揭示，道德认知只是人的道德行动的基础之一，但不是所有的道德行动都以道德认知为前提，即使是认知学派的杰出代表柯尔伯格也没有这样绝对，他只是相信在道德认知上处于较高阶段的个人不仅能较好的推理，而且能根据他们的判断行事。[2]人的道德行动有多种基础，既可能是认知的，也可能是情感的，甚至是一种道德本能（比如恻隐之心）。这些知识既是德育的理论常识，也是生活的经验事实。

第三句话——“坚持任何事物的发展都有一个前后相继的过程，因为历史是不能割断的”——貌似有理，其实又自陷于该文所批评的走极端之泥潭。第一，历史有连续性的一面，也有非连续性的一面，执于历史的连续性，而不承认历史有不连续性，才是真正的“虚无主义”。道理非常简单，不用多费笔墨解释，中学政治思想课已经讲过量变积累到一定时候就会发生质变的原理，前者是历史连续性的一面，后者是历史非连续性的一面。

如果历史只有连续性，没有非连续性，革命就不可能存在，因为革命就是要达成质变，促使历史的“断点”到来。第二，作者所说的“形而上学的否定观”（要否定就彻底否定），实属臆造，“形而上学的否定”既可以理解为哲学上的否定，也可以理解为根本性的否定。冯文自称要坚持辩证的否定观，但却没有弄清何为辩证的否定观。该彻底否定的就彻底否定，不该彻底否定的就一分为二，这才是辩证的否定观，而冯文所主张的“前后相继”的否观恰恰不是辩证的否定观。第三，冯文所指责的生活德育是对以往德育的彻底否定同样不是事实，而是一种妄断。生活德育否定的是过去德育的过于知识化、过于政治化，不是不要道德知识、不要政治教育，只是将道德知识、道德认知、政治教育放到其应有的位置罢了。这一点冯文所引用的有关生活德育的论述都是证据，这里无需重复。

二、生活德育论否定了学校教育的作用吗

冯文从教育学的视角出发，认为生活德育论“否定了学校教育在青少年品德形成与发展中所起的主导作用”，论据在于生活德育论者所主张的生活就是日常生活，而日常生活有好有坏；生活德育论者没有对生活做事实与价值的分类，“走向对学校德育的全面否定”。[3]这样的指责，既违背理论常识，也严重背离事实，也是不严谨的。

第一，冯文断言生活德育论者所说的生活只是日常生活世界，但没有给出证据，只提到有作者用了胡塞尔生活世界的概念。胡塞尔的生活世界概念对生活德育论者确实具有巨大的启发性，但生活德育论者并没有照搬这一概念，而是有自己的理解。鲁洁先生就曾在《生活·道德·道德教育》一文中明确指出：“这里只是借用了西方哲学生活世界的术语，本文的生活世界所指的是人的全部生活领域，包括日常生活和非日常生活，也即所有对人的生存发展具

有意义的实践活动。”[4]但冯文硬说生活德育论者所用的生活概念就是胡塞尔的生活世界概念，就是指日常生活，真是令人费解。

笔者在《生活德育论》一书中将生活界定为“处在主体间际的人与环境相互作用、满足需要、创造意义的过程”[5]，冯文同样予以忽略。

第二，冯文断言生活德育论者没有对生活做事实 and 价值的分类，同样不是事实。如前所述，鲁洁先生不仅区分了日常生活和非日常生活，还明确指出“生活世界是人存在的基本事实”、“生活世界的基本属性是实践性”、“生活世界是一个具有意义和价值的世界”。[6]笔者在《生活德育论》一书中同样对生活领域做出了相对的划分，并分别研究了“日常生活与教养形成的关系”、“遭遇与意外对心灵的触动作用”、“制度对德性的构造作用”，[7]怎么能说我们没有对生活做事实与价值的分类呢？

第三，冯文断言生活德育论否定学校教育在青少年品德形成与发展中的主导作用，才真正没有对生活做事实与价值的分类。冯文之所以得出这样的结论，根源在于将生活与学校教育对立起来，好像学校教育在生活之外，不是儿童生活的一个组成部分、一种生活形式。关于这一点，杜威的《民主主义与教育》有经典的论述。陶行知的话更是直截了当，也值得仔细阅读——“没有生活做中心的教育是死教育，没有生活做中心的学校是死学校，没有生活做中心的书本是死书本”[8]。从生活领域的分类出发，学校教育大体上可以归入制度生活，《生活德育论》中有明确的表述：“虽然不排除学校生活在一定程度上具有日常性，但学校生活从总体上看是一种制度生活。”[9]但学校教育作为制度生活，与日常生活不可能截然分开，学生日常生活中有学校制度生活的影响和存在，学校制度生活中有学生日常生活的延续和渗透。生活德育论者既不否定学校教育作为有计划、有组织、有目的制度生活所发挥的德育作用，也不否认日常生活对学生行为习惯、心灵习性涵养上的意义，两者实际上是相辅相成的。

第四，冯文指责生活德育论者所倡导的日常生活犹如万花筒，不能确保其有教育性。冯文在引用笔者关于生活德育论的观点“生活德育是从生活出发、在生活中进行的德育”时只截取有利于自己的部分，而将不利于自己的部分省略掉，笔者的完整表达是：“从生活出发、在生活中进行并回到生活的德育。”[10]笔者在该文中明确指出，生活德育从生活出发、在生活中进行，并不意味着德育等同于生活、在生活中消融，而是要求德育高于生活，回到生活就是对生活进行指导，使人过更美好的善的生活。诚如陶行知所说：“是生活就是教育；是好生活是好教育，是坏生活是坏教育；是认真的生活就是认真的教育，是马虎的生活就是马虎的教育；是合理的生活，是合理的教育，是不合理的生活是不合理的教育；不是生活就不是教育；所谓之生活未必是生活，就未必是教育。”[11]也就是说，生活要想教育人，必须具有道德性，正是基于这一认识，笔者将“通过过有道德的生活来学习道德”[12]作为生活德育的基本理路，意在突破将德育与教育割裂开来，以传输道德知识为主导的德育旧路，通过提高学校生活的道德质量来实现更整体、更真实的德育。鲁洁先生也有过类似的表达，

在论述德育课程时，她将该课程界定为“儿童学习过有道德的社会生活的课程”[13]。以上观点和事实表明，冯文关于生活德育用性质复杂的日常生活代替德育、导致给学生带来负面影响的指责同样站不住脚。生活德育论者并没有照搬生活，用日常生活代替教育，而是主张从脱离儿童生活的抽象道德概念返回儿童生活本身，通过儿童“过”（不仅是适应，还包括超越与创新）道德的生活来学习生活 and 道德。

三、生活德育违背了青少年品德形成与发展的规律吗

冯文说生活德育论“严重违背了教育规律和青少年品德形成发展规律”。所谓违背教育规律是指用生活否定学校教育，这一指责的谬误前文已经论及，这里着重分析冯文对生活教育违背青少年品德形成发展规律的指控。

冯文指出：“从青少年品德形成发展规律看，一个人的品德形成都是‘知情意行’的渐次发展和相互作用与影响的结果。”[14]这句话有点曲绕，大概有两层意思：第一层是说人的品德形成是“知情意行”渐次发展的，第二层意思是人的品德形成是“知情意行”相互作用与影响的结果。第二层意思大致不错，第一层意思则大错特错了。所谓渐次发展，就是先后发展，也就是说一定是从知到情，再由情到意，最后由意到行，有先有后，一环扣一环，没有前面一个环节，就没有后面一个环节。难道这就是青少年品德形成发展的规律？人的品德形成与发展是多开端的，可以从知开始，也可以从情意开始，更可以从行为养成开始。如果说生活德育论违背的是冯文所认定的这一规律，倒也恰如其分，因为这样的所谓规律必须违背，否则就不是德育，只能是机器人的训练与组装。

为了论证自己的品德形成发展规律，冯文说：“从品德的心理结构来看，品德认知还是品德情感产生的必要条件”[15]。从上下文猜测，这里的所谓品德认知、品德情感应该是指道德认知、道德情感。如果这一猜测没错的话，那这一说法同样违背基本的品德规律。道德认知与道德情感是密切相关、相互作用、相互影响的，甚至是很难截然分开的，但将道德认知作为道德情感的必要条件，与理不通。所谓必要条件，就是没有不行，说道德认知是道德情感的必要条件，实际上是说没有道德认知，就没有道德情感。德育学的一般原理强调道德认知与道德情感的相辅相成，但也并不否认道德认知和道德情感的相对独立性，不把道德情感视为道德认知的前提，更不把道德认知当做道德情感的必要条件。不顾这样的一般原理，何谈品德形成发展的规律？

冯文对生活德育论违背品德形成发展规律的无端指控，既源于其对品德形成发展规律的错误认识，也源于其不理解生活与道德、生活与教育的基本关系。冯文对生活与教育关系的曲解前文已经论及，这里不再重复，只阐明道德与生活的关系。“道德存在于生活，生活是道德存在的基本形态。或者说，道德就是人所选择的生活方式，就如杜威所说，它是‘对一种生活方式而非另一种生活方式的选择’。道德的基本提问是‘人应当如何生活？’。把道德

理解为生活和生活方式，澄明了道德的本质。” [16]也就是说，道德是生活中的道德，道德离不开生活，脱离了生活，道德也就成了僵死的条文和抽象的原则。生活是道德的沃土，道德源于斯、长于斯，与生活同呼吸、共命运。作为生活构成性要素的道德不是生活中的一个独立领域，却与生活的所有领域都血脉相连，不能与这些领域相剥离，用赫勒的话说就是“伦理道德没有自己特殊的领域，但出现于任何领域” [17]。道德与生活的这种关系决定了道德学习无法在生活之外发生，生活的过程也是道德学习的过程，我们无法将弥散在生活中的道德提取出来制成“道德精华素”供人们食用，道德学习和道德教育只能在生活中进行，通过一种善的、有道德质量的生活来学习道德。

四、生活德育试图摆脱政治影响和价值引领吗

冯文指控生活德育论者“企图在幻想中摆脱社会对德育的政治影响和价值引领，因而是一种非理性的德育主张。” [18]要说政治，以人为本就是最大、最高的政治。人不是抽象的存在，总是以生活为存在形式，没有生活，就没有人，生活就是生命活动的展开。以人为本，在学校教育中就是以学生为本，而学生作为发展中的人，同样不是抽象存在物，同样以其成长中的生活为基本存在样态。以学生为本，就要关注学生生活，为学生的生活服务，引导他们过更健康、更道德的生活，使他们得到更好的发展。这正是生活德育所要追求的，怎么是摆脱政治影响和价值引领呢？

冯文的错误还在于德育概念的混乱。德育有大概概念、小概念的区分。德育的大概念包含政治教育，德育的小概念专指道德教育。生活德育论者在德育概念上是不尽相同的，有人主张大概概念，有人主张小概念，不能一概而论。众所周知，道德与政治、道德教育与政治教育有不同的机制和规律，道德教育必然要与政治教育有所区分，“政治归政治、道德归道德，政治教育归政治教育、道德教育归道德教育”，改变过去将两种教育互相混淆、互相代替的状态，既有利于道德教育，也有利于政治教育。

大德育概念有其内在矛盾，但却是学校德育的现实。如果论者持大德育概念，也就意味着其主张中自然包含了政治教育，不存在冯文所指责的“排除政治教育”的问题。鲁洁先生引领我们研制小学品德与社会课程标准时对如何处理大德育中道德教育与政治教育的关系有很好的探索。

该课程以儿童整体性的社会生活为依托，将政治教育与道德教育有机地融合起来，从儿童的社会生活出发，与儿童一起面对、体验、探索、解决成长中遇到的关于自身、社会、国家的问题，形成一种综合性的教育。这种综合将道德教育放在现实的社会政治环境中考虑，使其有坚实的历史和现实依托；将政治教育与儿童的道德生活、现实体验和经历结合起来，改变过去那种单纯从上而下的直线式灌输。这样的探索和处理，既有利于道德教育，又有利于政治教育，怎么能说是“幻想摆脱政治影响和价值引领”呢？

冯文之所以犯了这么多逻辑和事实的错误,在于经常偷换概念。正如冯文所说,生活德育论者针对的是学校德育的政治化问题,但由此却得出了生活德育论者试图摆脱政治影响,不知不觉间,冯文将“政治化”偷换成了“政治影响”。改革开放初期,学校德育确实存在着过度政治化的问题,单纯、粗暴的政治说教与灌输不但败坏了道德教育的声誉,也使真正的政治教育污名化。对于这一点,不单是生活德育论者,而是所有有见识的教育学者都反对的。但反对学校德育的过度政治化不等于摆脱政治影响,这是再简单不过的。

应该承认,生活德育论从提出到发展演变至今也就不到 20 年的时间,还不那么成熟、不那么完善,需要检讨和反思的地方还很多,但需要的是有品质的批评。

参考文献:

- [1][3][14][15][18]冯文全.关于“生活德育”的反思与重建[J].教育研究,2009,(11).
[2]高德胜.知性德育及其超越[M].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2003,118.
[4][6]鲁洁.生活·道德·道德教育[J].教育研究,2006,(10).
[5][7][9][12]高德胜.生活德育论[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5,1、60—73、176、74.
[8][11]陶行知.中国教育改造[M].北京:东方出版社,1996,150、143.
[10]高德胜.生活德育简论[J].教育研究与实验,2002,(3).
[13]鲁洁.回归生活——“品德与生活”“品德与社会”课程与教材探寻[J].课程·教材·教法,2003,(9).
[16]鲁洁.道德教育的当代论域[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5.284.
[17]阿格妮丝·赫勒.日常生活[M].重庆:重庆出版社,1990.94.

Speaking in Defence of Theory of Life Moral Education

——Consulting with Professor Feng Wen quan

Gao Desheng

Abstract: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philosophy, life moral education is not an extreme express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pedagogy, the theory of life moral education has not denied the role of school moral educa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science of moral education, the theory of life moral education has not violated the formation and development principle of adolescent moralit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politics, the theory of life moral education has not attempted to break away from the influence of politics.

Key words: theory of life moral education, school moral education, school education

Author: Gao Desheng, professor and doctoral supervisor of Institute of Moral Education,
Nanjing Normal University(Nanjing 210097)

（本文转引自《教育研究》2010年第9期）